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一次、二次通知于2021年10月14日、10月20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0月28日上午在北京中信证券大厦10层1号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其中，非执行董事王恕慧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周忠惠先生、李青先生以电话/视频方式参会。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数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张佑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报告获得通过。

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事先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该报告将于2021年10月28日登载于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http://www.hkexnews.hk>）、于2021年10月29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关于恢复IT子公司运营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1. 同意撤销原解散并注销中信证券信息与量化服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的决定。

2. 同意恢复中信证券信息与量化服务（深圳）有限责任公司运营，注册地从深圳前海迁至北京，名称变更为金石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注册名称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预审通过。

三、关于注销青岛培训中心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1. 同意注销青岛中信证券培训中心。
 2. 同意对青岛中信证券培训中心无法偿还的剩余股东借款进行债务豁免。
-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预审通过。

四、关于制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预审通过。

五、关于审议公司反洗钱工作专项稽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预审通过。

六、关于转让公司所持新疆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34.55%股权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根据该议案：

1. 同意以挂牌方式转让公司所持新疆股权交易中心 34.55%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新疆股权交易中心 20%股权。

2. 本次股权转让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标的股权在产权交易机构的挂牌价格不低于标的股权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人民币 3,995.14 万元，以有权部门同意备案的评估结果为准），最终转让价格根据市场化原则、以产权交易机构根据交易规则确定的转让价格为准。

3. 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依法办理本次股权转让的具体相关事宜；如相关监管部门对股权转让有新的规定和要求，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该等规定和要求对本次股权转让方案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预审通过。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8日